

证券代码：002628

证券简称：成都路桥

公告编号：2021-012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债务重组概述

为加速应收款项清收防范经营风险，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绵遂高速”，曾用名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）签署《（2015）绵民初字第31号〈民事判决书〉执行和解协议》，就绵遂高速欠付公司的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92,448,067.51元（不含利息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诉讼费）进行债务重组，绵遂高速向公司支付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64,713,647元，剩余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27,734,420.51元及全部利息（包含利息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）视为债务重组损失。此款项收到后，涉及上述应收款项的债权债务关系完全解除。

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署〈民事判决书〉执行和解协议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债务重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债务重组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、企业名称：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7047866807644

3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4、法定代表人：钟全雄

5、注册资本：144958万元人民币

6、成立日期：2006年4月24日

7、注册地址：绵阳市游仙区小岛花园城水语郡1号楼

8、经营范围：高等级公路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；国内广告设计、制作、发布；机电设备的销售、租赁；建筑材料销售。

（二）股权结构及财务数据

1、股权结构：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%

2、财务数据：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绵遂高速总资产3,037,229,624.12元，负债3,527,568,779.41元，净资产-490,339,155.29元，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5,243,156.26元，净利润-180,125,653.55元。上述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审计。

绵遂高速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，绵遂高速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三、债务重组方案

（一）重组涉及债务的情况

本次债务重组涉及债务为绵遂高速欠付公司的工程款、履约担保金等债权本金以及各项费用的相依利息等。公司于2008年10月和2011年5月与绵遂高速分别签订《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基工程LJ09合同段施工合同协议书》和《绵遂高速公路绵阳段路面工程施工LM01合同段合同协议书》，承建绵遂高速绵阳段上述相关合同段工程。工程竣工审计并投入运营后，绵遂高速一直未按合同及时、足额偿还公司债务。

公司于2014年6月起诉绵遂高速偿付工程施工款，经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15）绵民初字第31号《民事判决书》裁判，判令绵遂高速应支付公司工程款、履约担保金、保留金、质量保证金、工程变更费用、改道费用等债权本金共计人民币105,798,067.51元以及各项费用的相应利息等。

自2015年2月至今，绵遂高速主动履行或经人民法院执行累计已支付人民币13,350,000元，尚欠债务本金人民币92,448,067.51元（不含利息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诉讼费）。近期，经公司与绵遂高速再次积极协调，协商达成一致，通过债务重组方式解决上述债务。

（二）债务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协议主体

甲方：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（曾用名四川汉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）

2、协议主要内容

为妥善化解甲乙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，甲乙双方就（2015）绵民初字第31号《民事判决书》判令项下达成执行和解方案，就绵遂高速欠付公司的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92,448,067.51元（不含利息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诉讼费）进行债务重组，绵遂高速向公司支付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64,713,647元，剩余应收款项本金人民币27,734,420.51元及全部利息（包含利息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）视为债务重组损失。此款项收到后，涉及上述应收款项的债权债务关系完全解除。

四、债务重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综合考虑绵遂高速前期债务偿还和当前经营实际情况，公司本次债务重组有利于加速应收款项清收，有利于日常经营风险防范，进一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该应收款项属于长账龄应收款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。

本次债务重组后，公司转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预计将增加公司当期损益金额人民币64,713,647元（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）。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债务重组的实施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执行和解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